

关于招聘华南师范大学新闻社 汕尾校区分社成员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为更好地开展汕尾校区宣传工作，及时传递校区办学最新动向，全面展示校区师生精彩风貌，树立校区良好社会形象，汕尾校区党政综合办（新闻宣传办）正在筹建华南师范大学新闻社汕尾校区分社，现面向校区招聘8名成员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聘对象

面向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全体学生，坚持自愿报名、择优选聘的原则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- 1.对互联网传播领域感兴趣(包括但不限于记者、编辑、内容运营、产品运营等相关职业)，文字功底较扎实；
- 2.能熟练使用 office 办公软件，有基本的图片及视频编辑经验(会使用 PS、LR、AE、PR 等软件者优先，任一皆可)；
- 3.工作态度认真负责，抗压力强(可能需要不定期加班)，能够与他人友好合作，服从指挥并愿意接受相关考核；
- 4.有微信公众号、抖音、快手、微博、B 站、知乎、豆瓣、小红书等互联网社交平台内容运营经验者优先；
- 5.喜爱摄影、摄像者优先，脑洞大开、创意满满且能够提供实施方案者优先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1.在汕尾校区党政综合办（新闻宣传办）指导下参与校区新闻稿件采写、发布工作，同时协助完成相关影像的记录工作。

2.在汕尾校区党政综合办（新闻宣传办）指导下参与运营校区社交媒体账号，现阶段主要运营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微信公众号，包括活动策划、文字拟写、影像处理等内容。

3.根据汕尾校区党政综合办（新闻宣传办）安排，参与其他相关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校内宣传物料（标语、宣传栏、器材等）规划、使用与管理，内外交流学习等。

汕尾校区党政综合办（新闻宣传办）将根据学校社团管理相关规定，指导成员完成新闻分社筹建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搭建、管理层选举、工作章程制定等。

四、意向征集时间及方式

意向征集从即日起至2021年10月15日12:00止。

有意向的同学可填写《华南师范大学新闻社汕尾校区分社成员申请表》(附件1)发送至邮箱20219031@m.scnu.edu.cn, 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“姓名+新闻分社成员”。后续会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安排面试。

(联系人: 李碛, 18948167044)

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党政综合办（新闻宣传办）

2021年10月11日